附件2

诚信承诺书

项目名称：

本单位郑重承诺：

1. 本公司近2年内未受到过任何行政处罚。
2. 本公司近2年内未列入工商部门经营异常企业名录。
3. 申报的项目真实。
4. 所提供的申请材料和资质证明均真实、合法、有效。
5. 对获得的经费不用于发放员工奖金等福利性开支。
6. 自觉接受社会、群众的监督。
7. 对申报材料弄虚作假，冒领、截留、挪用、挤占专项经费的行为，愿意承担法律责任。

 单位名称（盖章）：

 单位负责人签字：

 单位负责人联系方式：

 日期： 年 月 日